

证券代码：836709

证券简称：昀丰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丰公路 357 号苏州恒嘉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出具〈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承诺函〉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

施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聘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和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有效性，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8年1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18年1月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18年1月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18年1月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18年1月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8年1月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18年1月修订）》、《融资决策制度（2018年1月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2018年1月修订）》，前述制度已于2018年1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18-003至2018-012。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议事规则（2018年1月修订）》已于2018年1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18-016。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十四)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月18日8:30~9:00

(三) 登记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丰公路357号苏州恒嘉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虹

电话：0512-56868077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宏济街755号万达广场4幢1015室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会议需要的其他文件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